

浙江省机关后勤和培训服务中心文件

浙机服培〔2024〕29号

关于举办工程总承包及全过程工程咨询实务操作培训班的预备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促进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服务发展，维护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服务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今年2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印发《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服务合同（示范文本）》的通知（建办市〔2024〕8号）。2023年底，为进一步规范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领域招标投标活动，保障招标人和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根据《浙江省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中严格落实招投标“七个不准”等内容的要求，促进建筑业健康有序发展，省住建厅、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浙江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施工招标文

件示范文本（2023版）》和《浙江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总承包招标文件示范文本（2023版）》的通知（浙建〔2023〕11号），并于今年2月1日起实施。为帮助各有关单位更好地学习理解工程总承包系列新规范、新办法和最新行业政策，提升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水平和从业人员的实操能力，经研究，浙江省机关后勤和培训服务中心（原浙江省发展改革委培训中心）定于2024年5月中旬在杭州举办“工程总承包及全过程工程咨询实务操作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一）建设工程最新法律法规解读

1.《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服务合同（示范文本）》解读。

2.《浙江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施工招标文件示范文本（2023版）》、《浙江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总承包招标文件示范文本（2023版）》解读。

3.《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计价规范》解读。

（二）工程总承包项目实战管理

1.EPC工程总承包项目合同核心风险识别与防范；

2.EPC工程总承包项目索赔重点与难点应对；

3.EPC工程总承包项目投资管控理论与实务；

4.EPC工程总承包项目结算要点及实践；

5.EPC工程总承包项目变更及意外事件带来的风险与防范。

（三）国内工程总承包计价方式及结算主要法律实务

- 1.工程总承包的计价方式；
- 2.工程总承包计价应区分税率；
- 3.设计变更及工程量变化不调整合同价款；
- 4.发包人要求和基础资料错误调整合同价款；
- 5.构成合同变更的可以调整价款；
- 6.索赔项应作为结算的组成部分；
- 7.固定总价不打开结算；
- 8.约定以审计为准及未及时审计的司法处理；
- 9.“送审价结算”机制应用；
- 10.政府投资工程总承包项目结算与概算关系。

（四）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实务

- 1.GF-2024-0216 全过程咨询合同介绍；
- 2.全过程工程咨询操作实务；
- 3.全过程咨询案例分析。

二、培训对象

各市、县（区）发改委（局）及其他政府有关部门，公管办、招投标办、招管办、审管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高校、科研院所；招标代理、招标人、投标人等有关单位的负责人及业务骨干。

各市、县（市、区）建设项目主管部门、从事项目管理、合同管理、工程项目建设、开发、审计等相关部门人员；各建筑施

工企业、工程公司、总承包公司、设计公司、成套设备公司、国际招标公司、设备材料供应商等单位相关负责人。

三、拟请师资

韩如波：《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服务合同（示范文本）》起草组成员、《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管理办法》起草组副组长，《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起草组成员，住建部立法专家，上海市建纬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全过程咨询业务中心主任。

刘 迅：建筑工程项目培训专家、中国建筑学会建筑专家组成员、中华建设管理研究会青年委员、中国建筑学会工程管理研究分会青年委员。曾就职中铁大桥局第三集团公司，现任职苏州科技大学工程管理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培训班拟邀请省建设厅相关领导及具有项目管理丰富经验的实战专家，并结合经典实例分析，进行现场答疑和互动交流。

四、培训时间、地点及费用

（一）时间：2024年5月13日-17日，5天。

（二）地点：杭州。

（三）费用：培训费2750元/人，食宿统一安排。具体地点、缴费方式待报名截止后另行通知。

五、报名方式及回执

请各有关单位收到通知后（可转发至有需要的参训单位），根据需要组织人员参训，并于4月30日前按下列两种方式任选一种进行报名：

方式一：扫描二维码（附件1）进行在线报名；

方式二：将报名回执（附件2）发送至邮箱：
zjfgwpx01@163.com。

联系人：王贞

联系电话：0571—81950758、15381006661

欢迎关注我中心微信公众号，最新培训信息在公众号同时发布。



附件：1.报名二维码
2.报名回执

浙江省机关后勤和培训服务中心

2024年4月2日

附件 1

报名二维码



附件 2

报名回执

单位：

通讯地址：			邮编：			
			E-mail：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手 机	住宿要求		
				一人 一间	两人 一间	不住宿
您最关注的内容：						

备注：请在对应的住宿要求下划“√”，要求 1 人 1 间的学员需补缴房费差价给酒店，补差费用自理。

浙江省机关后勤和培训服务中心
电话：（0571）81950758

传真：（0571）88856908
E-mail:zjfgwpx01@163.com